

# 罗山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罗山县 2020 年财政决算的决议

(2021 年 10 月 15 日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)

罗山县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 34 次会议听取了县财政局局长李太友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《罗山县 2020 年财政决算报告》和县审计局局长陈汉福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《关于罗山县 2020 年度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》。经审议，会议同意县人大常委会财经工委提出的《关于罗山县 2020 年财政决算的审查报告》，决定批准《罗山县 2020 年财政决算》。

会议要求，县人民政府就《审计工作报告》和《财政决算审查报告》中提出的问题和建议逐项组织整改落实，并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结果。